

中共赤峰市委文件

赤党干字〔2024〕165号

关于潘晓燕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

中共赤峰市民政局党组：

市委决定：

潘晓燕同志任中共赤峰市民政局党组书记、赤峰市民政局一级调研员；

薛德凯同志不再担任中共赤峰市民政局党组书记职务，免去赤峰市民政局一级调研员职级。

中共赤峰市委员会

2024年5月13日



抄送：市政协党组，市纪委监委，市医保局党组。

中共赤峰市委员会组织部

2024年5月21日印发